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评价报告

受理编号： 26SQB0043

采样日期： 2026 年 4 月 9 日

检验日期： 2026 年 4 月 9 日

样品名称： 出厂水、末梢水	受检单位：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 (第一水厂)
样品数量： 详见检验报告	受检单位地址：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采样地点： 详见检验报告	检测单位：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检验类别： 监测检验	检测单位地址：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采/送样人： 周辉映、潘宝莹	

一、检验项目

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pH值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铝、砷、镉、铬（六价）、铅、汞、氯化物、氟化物、氰化物、硝酸盐（以N计）、硫酸盐、总硬度、溶解性总固体、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₂计）、氨（以N计）、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氯酸盐、亚氯酸盐、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、三卤甲烷（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）、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、二氧化氯、游离氯

二、卫生评价

根据受理编号26SQB0043和26SXB0043检验报告，出厂水、末梢水所检项目的检验结果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 5749-2022的限值要求。

(以下空白)

评价者： 邓邦本

2026年4月21日

审核者： 陈楚平

2026年4月21日



- 声明：
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 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有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 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 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43

<p>样品名称：出厂水</p> <p>样品编号：1</p> <p>样品包装：/</p> <p>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</p> <p>采样地点：太和洞一水厂测水间（一）期水龙头</p> <p>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p> <p>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</p>	<p>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</p> <p>采/送样人：周辉映、潘宝莹</p> <p>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</p> <p>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</p> <p>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p> <p>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</p>
---	--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5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3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2.29	铜,mg/L	<0.050
亚硝酸盐,mg/L	0.31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44	氯化物,mg/L	9.36
三氯甲烷,mg/L	0.016	硫酸盐,mg/L	14.12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46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7	总硬度,mg/L	94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1.20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413	氨(以N计),mg/L	0.02

检验者：吴梓轩

审核者：李边明

签发者：周辉映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 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 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 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43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
 样品编号：2
 样品包装：/
 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
 采样地点：清新区第三小学北门保安亭内水龙头
 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 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 采/送样人：周辉映、潘宝莹
 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 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 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 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5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3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2.31	铜,mg/L	<0.050
亚硝酸盐,mg/L	0.35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44	氯化物,mg/L	9.33
三氯甲烷,mg/L	0.015	硫酸盐,mg/L	14.12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45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7	总硬度,mg/L	93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1.10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397	氨(以N计),mg/L	0.03

检验者：袁安梓

审核者：李汉明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签发者：周辉映

检验报告专用章

2026(年)4月21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 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 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 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43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	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样品编号：3	采/送样人：周辉映、潘宝莹
样品包装：/	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	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采样地点：玄真路颐景园保安亭旁水龙头	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	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5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3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2.31	铜,mg/L	<0.050
亚氯酸盐,mg/L	0.32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44	氯化物,mg/L	9.37
三氯甲烷,mg/L	0.015	硫酸盐,mg/L	14.03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47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7	总硬度,mg/L	94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1.02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397	氨(以N计),mg/L	0.04

检验者： 梁宇轩

审核者： 李汉明

签发者： 周辉映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- 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43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	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样品编号：4	采/送样人：周辉映、潘宝莹
样品包装：/	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	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采样地点：中山路北第四小学保安亭水龙头	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	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5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3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2.32	铜,mg/L	<0.050
亚氯酸盐,mg/L	0.29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45	氯化物,mg/L	9.44
三氯甲烷,mg/L	0.015	硫酸盐,mg/L	14.13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3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43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8	总硬度,mg/L	93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1.08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423	氨(以N计),mg/L	0.04

检验者：李宝新

审核者：李俊明

签发者：李俊明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- 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43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	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样品编号：5	采/送样人：周辉映、潘宝莹
样品包装：/	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	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采样地点：诚信街左三巷28号表前阀	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	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5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3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2.29	铜,mg/L	<0.050
亚氯酸盐,mg/L	0.31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43	氯化物,mg/L	9.38
三氯甲烷,mg/L	0.016	硫酸盐,mg/L	14.03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41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7	总硬度,mg/L	92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1.12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413	氨(以N计),mg/L	0.03

检验者：梁梓轩

审核者：李致明

签发者：周辉映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43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	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样品编号：6	采/送样人：周辉映、潘宝莹
样品包装：/	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	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采样地点：幸福里居E栋表前阀	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	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6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3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2.34	铜,mg/L	<0.050
亚硝酸盐,mg/L	0.30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30	氯化物,mg/L	8.15
三氯甲烷,mg/L	0.010	硫酸盐,mg/L	13.46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42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5	总硬度,mg/L	91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1.10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280	氨(以N计),mg/L	0.04

检验者：梁宝轩

审核者：李汉明

签发者：周辉映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- 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201819002834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43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	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样品编号：7	采/送样人：周辉映、潘宝莹
样品包装：/	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	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采样地点：清新区第四中学保安亭内水龙头	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	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6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5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2.39	铜,mg/L	<0.050
亚氯酸盐,mg/L	0.29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42	氯化物,mg/L	9.30
三氯甲烷,mg/L	0.015	硫酸盐,mg/L	14.03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43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7	总硬度,mg/L	93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1.15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397	氨(以N计),mg/L	0.04

检验者：吴宇轩

审核者：李汉明

签发者：周辉映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43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	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样品编号：8	采/送样人：周辉映、潘宝莹
样品包装：/	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	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采样地点：小城逸景轩A梯对面表前阀	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	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5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3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2.30	铜,mg/L	<0.050
亚氯酸盐,mg/L	0.28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42	氯化物,mg/L	9.45
三氯甲烷,mg/L	0.015	硫酸盐,mg/L	14.06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44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7	总硬度,mg/L	93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1.16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397	氨(以N计),mg/L	0.04

检验者：吴宇轩

审核者：李政明

签发者：周辉映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- 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43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	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样品编号：9	采/送样人：周辉映、潘宝莹
样品包装：/	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	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采样地点：滨江路5号水厂营业部保安亭前水龙头	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	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5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2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2.27	铜,mg/L	<0.050
亚硝酸盐,mg/L	0.29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41	氯化物,mg/L	9.38
三氯甲烷,mg/L	0.013	硫酸盐,mg/L	13.94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45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7	总硬度,mg/L	94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1.13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363	氨(以N计),mg/L	0.04

检验者：吴梓轩

审核者：李廷明

签发者：周映红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(4)月21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43

<p>样品名称：末梢水</p> <p>样品编号：10</p> <p>样品包装：/</p> <p>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</p> <p>采样地点：清新区第二中学西门保安亭内水龙头</p> <p>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p> <p>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</p>	<p>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</p> <p>采/送样人：周辉映、潘宝莹</p> <p>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</p> <p>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</p> <p>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p> <p>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</p>
--	--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6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3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2.34	铜,mg/L	<0.050
亚硝酸盐,mg/L	0.38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35	氯化物,mg/L	8.54
三氯甲烷,mg/L	0.011	硫酸盐,mg/L	13.80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45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6	总硬度,mg/L	94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1.09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313	氨(以N计),mg/L	0.04

检验者：吴梓轩

审核者：李汉明

签发者：周辉映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 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 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 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43

<p>样品名称：末梢水</p> <p>样品编号：11</p> <p>样品包装：/</p> <p>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</p> <p>采样地点：清新区行政服务中心内水龙头</p> <p>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p> <p>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</p>	<p>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</p> <p>采/送样人：周辉映、潘宝莹</p> <p>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</p> <p>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</p> <p>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p> <p>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</p>
---	--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5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3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2.29	铜,mg/L	<0.050
亚硝酸盐,mg/L	0.28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42	氯化物,mg/L	9.39
三氯甲烷,mg/L	0.015	硫酸盐,mg/L	14.03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46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7	总硬度,mg/L	93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1.12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397	氨(以N计),mg/L	0.04

检验者： 晏宇轩

审核者： 李汉明

签发者： 周辉映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(4)月21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4月9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043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	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样品编号：12	采/送样人：周辉映、潘宝莹
样品包装：/	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	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采样地点：清新区行政服务中心内水龙头	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	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5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13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2.33	铜,mg/L	<0.050
亚氯酸盐,mg/L	0.34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42	氯化物,mg/L	9.49
三氯甲烷,mg/L	0.016	硫酸盐,mg/L	14.24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2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43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8	总硬度,mg/L	93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1.12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<0.430	氨(以N计),mg/L	0.04

以下空白

检验者：吴宇轩

审核者：朱汉明

签发者：[Red Seal]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2026年4月21日

- 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

受理编号： 26SXB0043

检测日期： 2026 年 4 月 9 日

受检单位：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
检测单位：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受检单位地址：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
检测单位地址：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测类别： 监测检验

一、检测依据：

二氧化氯、游离氯：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 5750.11-2023

二、评价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 5749-2022

三、检测项目和检测结果：

样品编号	样品名称	采样/检测地点	检测项目及结果	
			二氧化氯 (mg/L)	游离氯 (mg/L)
1	出厂水	太和洞一水厂测水间（一）期水龙头	0.29	0.45
2	末梢水	清新区第三小学北门保安亭内水龙头	0.14	0.14
3	末梢水	玄真路颐景园保安亭旁水龙头	0.10	0.12
4	末梢水	中山路北第四小学保安亭水龙头	0.13	0.28
5	末梢水	诚信街左三巷28号表前阀	0.15	0.22
6	末梢水	幸福里居E栋表前阀	0.13	0.09
7	末梢水	清新区第四中学保安亭内水龙头	0.20	0.21
8	末梢水	小城逸景轩A梯对面表前阀	0.13	0.18
9	末梢水	滨江路5号水厂营业部保安亭前水龙头	0.31	0.27
10	末梢水	清新区第二中学西门保安亭内水龙头	0.14	0.15
11	末梢水	清新区行政服务中心内水龙头	0.12	0.14
12	末梢水	清新区行政服务中心内水龙头	0.12	0.14

检测人：潘宗豪

审核人：朱培斌

签发人：[Signature]

2026年4月9日

2026年4月9日

2026年4月9日



声明： 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3. 本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（0763）5825259。